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Wood Optimization (Holding) Limited

中國優材(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85)

季度公佈

本公佈乃由中國優材(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a)條及第13.24A條以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三月十九日、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日、二零二一年四月三十日、二零二一年六月三日、二零二一年六月十五日及二零二一年六月十七日之公佈，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刊發二零二零年全年業績的進度(「**該等公佈**」)。除另有所指明者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等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復牌指引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十五日，本公司接獲聯交所的函件，聯交所於當中載列對本公司之復牌指引(「**復牌指引**」)。有關復牌指引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六月十七日之公佈。

本公司正採取措施遵守復牌指引及復牌指引所述之上市規則，並將於適當時候刊發進一步公佈，以知會股東及投資者任何最新資料。

本集團復牌計劃及復牌計劃進度的最新資料

根據上市規則第13.24A條，有關本公司發展的季度更新資料及股份恢復買賣的進展載列如下。

進一步延遲刊發二零二零年全年業績及寄發二零二零年年報

誠如本公司所公佈，由於疫情爆發，本公司就二零二零年全年業績在中國進行的若干實地審計工作的進度，因中國河北省於二零二一年一月至二零二一年三月初期間實施停工及出行限制以抗擊疫情而受到中斷。此外，自二零二一年四月起，本集團已涉及一項由該部門對一名前供應商及前股東進行的調查事項，據此，本集團已被該部門要求協助進行調查事項。有關調查事項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六月三日及二零二一年六月十五日之公佈。截至本公佈日期，調查事項仍在進行。儘管調查事項並未且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日常業務營運及財務狀況造成任何重大不利影響，但核數師需要額外時間完成有關二零二零年全年業績的審核程序，該程序受到調查事項的進展影響。董事會將繼續評估調查事項對本集團營運及財務狀況及／或刊登二零二零年全年業績的影響，並將於適當時候作出進一步公佈。因此，本公司將進一步延遲刊登二零二零年全年業績，視乎調查事項的進展（該進展並不明朗，且並非本公司可控制）而定，預期於二零二一年八月底前刊登二零二零年全年業績。向股東寄發二零二零年年報的時間將延遲至刊登二零二零年全年業績後。

本集團業務營運的最新資料

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銷售其自產經處理楊木板材以及為向本集團提供原木板材加工的客戶提供木材處理工藝服務。於本公佈日期，本集團收入主要來自銷售其自產經處理板材。

此外，本集團亦與松木、桉木及樺木等其他實木材料供應商以及實木傢俱製造商建立關係，以期擴大本集團木材處理工藝服務的覆蓋範圍。不僅僅是在實木傢俱市場，本集團亦嘗試推廣本集團處理的松木板材在工業領域(例如車廂地板)的應用。於二零二一年五月，本公司與一潛在客戶就少量車廂地板訂立技術服務合約。所有舉措均旨在拓寬本集團未來收入來源。

董事會謹此聲明，本集團的營運並無因上述延期刊發二零二零年全年業績而受到影響。

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刊發進一步公佈，以知會股東及投資者有關本集團業務營運的重大發展(如有)。

繼續暫停買賣

由於延遲刊登二零二零年全年業績，股份已自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上午九時正起暫停在聯交所買賣。暫停買賣將持續生效，直至本公司刊登有關二零二零年全年業績之公佈為止。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中國優材(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閻峻

香港，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閻峻女士及李理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張達立先生、蒲俊文先生及劉英傑先生。